

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被冻结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669 证券简称:金鸿控股 公告编号:2019-094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新能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国际”)通告,知悉新能国际持有本公司的股份被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被冻结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被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及累计被冻结股份(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到期日	冻结申请人/申请执行人
新能国际	是	128800000	80.85%	18.50%	2019-11-29	2022-11-29	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
新能国际	是	2093144	1.32%	0.31%	2019-11-29	2022-11-29	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
新能国际	是	10000000	6.28%	1.47%	2019-11-29	2022-11-29	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
新能国际	是	2000000	1.26%	0.22%	2019-11-29	2022-11-29	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
新能国际	是	13000000	8.18%	1.91%	2019-11-29	2022-11-29	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
新能国际	是	3000000	1.86%	0.44%	2019-11-29	2022-11-29	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
新能国际	是	403077	0.25%	0.06%	2019-11-29	2022-11-29	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
合计		150,302,851	100%	23.41%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累计被冻结或拍卖等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或拍卖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新能国际	150,302,851	23.41%	150,302,851	100%	23.41%
合计	150,302,851	23.41%	150,302,851	100%	23.41%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解除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256 证券简称:广汇能源 公告编号:2019-094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广汇集团持有公司股份2,922,559,03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3.0169%;广汇集团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68,947,38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676%;广汇集团及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合计2,991,506,4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3.8846%。

●广汇集团于2019年12月16日解除质押股份110,000,000股。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广汇集团累计质押公司股份1,912,036,544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65.4234%,占公司总股本的28.1431%。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广汇集团”)通知,广汇集团将其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广汇集团于2019年12月16日将其质押给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110,000,000股无限限售流通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了相关权属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解除股份(股)	110,00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7638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6191

截至公告披露日,广汇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3、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原因

就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原因,新能国际向上市公司说明如下:

本次司法冻结的主要原因:新能国际与债权人中国能源化工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债权人”)因涉及债务的违约,债权人向法院提起诉讼,导致本次诉讼的发生,进而对新能国际持有上市公司的部分股份采取了财产保全措施。

新能国际将积极履行债务清偿义务,争取尽快解除上述股份司法冻结。

二、对公司影响及风险提示

1、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

2、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3、控股股东新能国际积极积极与债权人进行沟通,争取尽快解除上述股份司法冻结。

4、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股权质押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12月17日

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到期失效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358 证券简称:森源电气 公告编号:2019-076

债券事项在决议有效期内未取得实质性进展。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到期自动失效,该事项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重大影响,公司将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及资金需求状况,统筹安排公司融资计划。

如公司未来再次启动再融资计划,将根据相关规定重新履行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17日

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539 证券简称:ST狮头 公告编号:临 2019-070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上海远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远济”)的一致行动人上海栎悦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栎悦”)持有公司股份2,563,80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1%。本次解除质押563,802股,剩余质押股份1,999,99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0%。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公司股份47,982,376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75%。

二、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2019年12月16日收到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上海栎悦关于办理完成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上海栎悦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解除股份(股)	2,563,802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00%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11%
解除时间	2019年12月16日
持股数量	2,563,802
持股比例	1.11%

股东名称	上海栎悦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远济	合计
解除股份(股)	2,563,802	—	2,563,802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00%	—	100%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11%	—	1.11%
解除时间	2019年12月16日	—	—
持股数量	2,563,802	—	2,563,802
持股比例	1.11%	—	1.11%

公司控股股东上海远济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栎悦合计持有公司股份83,376,50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91%。本次解除质押563,80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1%。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栎悦累计质押公司股份47,982,376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75%。

特此公告。

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12月18日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0952 证券简称:广济药业 公告编号:2019-053

本公司及董事会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会议通知于2019年12月9日以专人送达、书面传真和电子邮件形式发出;

2、会议的日期、地点和方式:2019年12月16日上午9:00在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1、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12月18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6)。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投资设立子公司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0952 证券简称:广济药业 公告编号:2019-054

本公司及监事会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会议通知于2019年12月9日以专人送达、书面传真和电子邮件形式发出;

2、会议的日期、地点和方式:2019年12月16日上午10:00在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1、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12月18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6)。

特此公告。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平安鼎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实施赎回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开展“大投资者”理财需求,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9年12月18日起,对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购买本基金份额的投资者实施赎回费率优惠活动,以下简称“本基金”,并开展赎回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优惠活动的起止日期

自2019年12月18日起至2020年1月31日。

二、适用范围

平安鼎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2898)。

三、优惠活动内容

活动期间,投资者在本公司直销柜台赎回本基金份额的费率优惠办法如下:

持有期限(Y)	赎回费率	原赎回费率	优惠幅度	最低赎回费率
Y<=7天	1.50%	100%	1.50%	100%
7天<Y<=60天	0.30%	25%	0.075%	100%
Y>=60天	—	—	—	—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此次费率优惠不会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造成不利影响。

四、重要提示

1、本次优惠活动适用于在优惠活动期间内,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赎回的投资者,不适用于本公司直销网上交易渠道赎回基金份额以及通过本基金基金销售机构的场外赎回业务。

2、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咨询相关情况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4800

网址: fund.pingan.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本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八日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平安中证新能源汽车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网下认购代办券商的公告

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签署的网下认购协议,本公司自2019年12月18日起新增东方证券为平安中证新能源汽车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15703)的网下股票发售和网下现金发售代理机构。

特别提示:平安中证新能源汽车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进行网下现金认购和网下股票认购的发售日期为2019年12月9日至2019年12月24日。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进行咨询有关详情:

1、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6503

2、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4800

网址: fund.pingan.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律法规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出具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了解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基本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18日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3327 证券简称:福蓉科技 公告编号:2019-040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12月1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四川省成都市崇州市崇大街二段518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优先股股东的情况及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数	比例(%)
1.出席的普通股股东代表人数	6	—
2.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339,806,700	—
3.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普通股股份总数的比例(%)	84.7403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张积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事项进行了投票表决,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2016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16年修订)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现任董事长,出席人;

2、公司现任监事人,出席人;

3、公司现任董事会秘书黄卫出席本次会议,公司副总经理邵华、蔡俊、何毅、财务总监肖学军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别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339,806,700	100	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肖学军	339,806,700	100	是
2/02	邵华	339,806,700	100	是
2/03	蔡俊	339,806,700	100	是
2/04	何毅	339,806,700	100	是
2/05	邵华	339,806,700	100	是
2/06	邵华	339,806,700	100	是

2、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张积	339,806,700	100	是
3/02	张积	339,806,700	100	是
3/03	张积	339,806,700	100	是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16日

除上述事项外,自公司本次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其他事项导致股本数量发生变化的情形。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的对持有该有限限售股上市流通作出如下承诺:

序号	股东名称	承诺内容
1	东盛集团	因本次发行限售股的“限售协议”包括限售期前“限售股减持等股份限售协议,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期解除限售”,自限售股上市之日起,个月内解除全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发行限售股之义务(以锁定期满之日为准),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也不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所有持有的“限售股”。
2	熊康生	因本次发行限售股的“限售协议”包括限售期前“限售股减持等股份限售协议,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期解除限售”,自限售股上市之日起,个月内解除全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发行限售股之义务(以锁定期满之日为准),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也不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所有持有的“限售股”。
3	熊志宇	因本次发行限售股的“限售协议”包括限售期前“限售股减持等股份限售协议,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期解除限售”,自限售股上市之日起,个月内解除全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发行限售股之义务(以锁定期满之日为准),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也不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所有持有的“限售股”。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上述有限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以上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核查认为:

1、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承诺;

2、本次限售股解除限售的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3、上市公司对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4、独立财务顾问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广誉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限售股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1、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数量为69,205,019股;

2、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日期为2019年12月23日;

3、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有限限售股数量	持有有限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解除限售股数量	解除限售股数量
1	东盛集团	37,197,156	7.96%	37,197,156	—
2	熊康生	32,607,964	7.12%	32,607,964	—
3	熊志宇	16,253,718	3.57%	16,253,718	—
合计		66,058,838	14.65%	66,058,838	—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期初	本次上市	变动数	本期末上市
有限限售股的流通股股份	37,197,156	—	-37,197,156	—
有限限售股非流通股股份	32,607,964	—	-32,607,964	—
有限限售股的流通股股份合计	69,805,120	—	-69,805,120	—
无限限售股的流通股股份	422,794,678	—	69,205,019	491,999,697
无限限售股非流通股股份合计	422,794,678	—	69,205,019	491,999,697
股份总额	491,999,697	—	69,205,019	491,999,697

七、上网公告附件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七日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证券代码:600771 证券简称:广誉远 编号:临2019-070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19年12月23日(即2019年12月21日为法定休息日,故顺延至2019年12月23日上市流通)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限售股。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6年11月14日出具的《关于核准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向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083号)、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广誉远”)向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盛集团”)、西安康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康康企业”)、榆树市鑫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鑫鑫投资”)发行506,806,134股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山西广誉远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广远”)40%股权,同时向北京东富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等7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4,496,732股股份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2016年12月20日,公司完成本次发行,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登记公司”)办理完毕新增股份的登记手续,股份性质为有限限售流通股,限售期自登记之日起计算。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变为353,111,304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243,808,438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109,296,866股。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上市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一)2017年度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回购注销情况

因山西广誉远2016年、2017年累计完成东盛集团承诺业绩99.01%,根据公司与东盛集团签署的《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补充协议》(以下统称“业绩补偿协议”)约定,经公司于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1.00元的价格回购注销了东盛集团持有的公司232,316股限售流通股。2018年9月10日,公司在登记公司办理完成了上述股份的回购注销,公司股份总数由353,111,304股变更为352,878,988股。

(二)2018年度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回购注销情况

因山西广誉远2016年、2017年、2018年累计完成东盛集团承诺业绩的97.30%,根据公司与东盛集团签署的业绩补偿协议的约定,经公司于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1.00元的价格回购注销了东盛集团持有的公司1,598,326股限售流通股。2019年6月12日,公司在登记公司办理完成了上述股份的回购注销,公司股份总数由352,878,988股变更为351,280,662股。

(三)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等情况

公司于2019年12月16日完成了上述股份的回购注销,公司股份总数由351,280,662股变更为350,698,643股。上述事宜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指定报刊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四)本次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均为自有资金,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结构不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上市规则的要求。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19年11月23日,公司再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临2018-056号公告)。在公司实际回购股份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一)山西广誉远医药有限公司于2016、2017、2018年累计完成控股股东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盛集团”)承诺业绩99.30%,根据公司与东盛集团签署的业绩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的约定,经公司于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1.00元的价格回购注销了东盛集团持有的公司1,598,326股限售流通股。2019年6月12日,公司在登记公司办理完成了上述股份的回购注销。(具体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报刊的临2019-038号、临2019-064号公告)

2018年6月20日,东盛集团与山西德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德创”)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拟将其持有的公司40,000,000股无限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协议转让给山西德创。2019年10月8日,公司向山西德创发售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沪办登记录存,东盛集团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转让山西德创的过户登记手续已于2019年10月30日办理完成。(具体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报刊的临2019-058号公告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临2019-064号公告)

除上述事项外,自公司再次披露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起至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前一日期间,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四、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实施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类别	回购前		回购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无限限售流通股	50,573,818	14.35	69,205,019	14.07
有限限售流通股	302,306,110	85.65	422,794,678	85.93
其中:回购前流通股	10,000,000	2.84	2,569,566	0.51
合计	352,878,988	100	491,999,697	100

注:公司实施2018年度权益分派及股份回购注销事项,公司股份总数由352,878,988股变为491,999,697股。

五、回购期间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合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569,566股,将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及公司回购方案的相关规定,若上述股份未能在发布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进行转让,则回购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

上述回购股份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期间,不受有关股东大会决议、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新股股利分配、质押等相关权利。同时,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股份回购方案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七日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771 证券简称:广誉远 编号:临2019-071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69,205,019股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合计2,991,506,4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3.8846%。

●广汇集团于2019年12月16日解除质押股份110,000,000股。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广汇集团累计质押公司股份1,912,036,544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65.4234%,占公司总股本的28.1431%。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广汇集团”)通知,广汇集团将其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广汇集团于2019年12月16日将其质押给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110,000,000股无限限售流通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了相关权属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解除股份(股)	110,00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7638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6191

截至公告披露日,广汇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平安鼎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实施赎回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开展“大投资者”理财需求,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9年12月18日起,对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购买本基金份额的投资者实施赎回费率优惠活动,以下简称“本基金”,并开展赎回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优惠活动的起止日期

自2019年12月18日起至2020年1月31日。

二、适用范围

平安鼎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2898)。

三、优惠活动内容